

中華民國 114(2025)年 03 月 03 日

420
臺中市豐原區三豐路二段 375 巷 66
號
來永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洪小平小姐 鈞啟(T-033435)

致：來永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TEL : 04-25225136 FAX : 04-25260658



主旨：商標延展通知
商標名稱：來永太平洋及圖
申請國家：中華民國
註冊號數：00301451
商品類別：第 097 類
商品名稱：熱水器、瓦斯爐。
本所案號：T-033435
商標權屆滿日：114(2025)年 09 月 30 日
本所期限：114 年 09 月 23 日

說明：1.依商標法第 34 條規定：商標權之延展，應於商標權屆滿前 6 個月內提出申請，並繳納延展註冊費；其於商標權屆滿後 6 個月內提出申請者，應繳納二倍延展註冊費。（本案應於 114 年 03 月 30 日後，始能辦理）
2.逾期未辦理延展註冊者，商標權自商標權期間屆滿後當然消滅。
3.所需文件：委任書。

- =====《案件回覆情形》=====
- 同意辦理，請 貴所代為處理本案後續發展。
 本人／本公司自行處理本案之後續作業，並同意 貴所不需作本案之後續追蹤及通知。
 放棄本案。
 其他：請說明 _____。

回 覆 者： (簽章) 回 覆 日期： 年 月 日

※請於框內勾選填妥後，傳真通知本所(傳真號碼：04-23227483)，感謝您的合作！

台一國際智慧財產事務所
陳頌恩 敬上

